

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馆藏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阿鲁科尔沁旗文化旅游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泽慧新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CFZCAQS-C-F-260019

2026年04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泽慧新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 阿鲁科尔沁旗文化旅游体育局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馆藏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 项目名称： 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馆藏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 项目编号： CFZCAQS-C-F-260019
- 采购计划备案号： 赤政采计划[2026]阿旗00499
-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786,800.00
-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786,800.00
-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 量 单 位	所属行 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1	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馆藏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1. 0 0	1,786,8 00.00	项	其他未 列明行 业	否	否	否	否

-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泽慧新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物流园区中信大厦B座

邮编： 024000

联系人： 彭颖

联系电话： 18747628784

采购单位名称： 阿鲁科尔沁旗文化旅游体育局

地址： 阿鲁科尔沁旗天山镇新区广场西

邮编： 025550

联系人： 娜荷芽

联系电话： 1874761165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份;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 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参照原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 付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3	磋商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 35,736.00元 缴交渠道: 虚拟保证金,电子保函 其他说明: 1、缴纳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报价) 截止时间, 以保证金账户实际收款为准; 2、采用线下缴纳的, 投标单位必须通过基本账户转账至保证金账户, 在汇款时要在备注信息中注明本项目的编号及用途(如“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
1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 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 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6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18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19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0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1	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23	其他	无

二.磋商须知

1.磋商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磋商保证金

2.1磋商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磋商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磋商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

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磋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阿鲁科尔沁旗文化旅游体育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内蒙古泽慧新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考察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1.2 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 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 备注

开启时, 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 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 评审

详见第五章

3. 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 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 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完成176件馆藏文物三维扫描采集及后期处理:238件馆藏文物二维高清图像采集及后期处理:拟计划开发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藏品管理系统及数字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建立完整的藏品档案，提高藏品管理效率和共享利用水平，为馆内各部门提供支持;拟在博物馆展厅合适位置，规划设计数字化展示利用系统。综合利用数字触摸交互技术、多媒体内容制作等技术，为实现博物馆参观服务提升，规划建设建立线下综合体验渠道，提升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整体服务能力。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
2		标的提供地点	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具体实施地点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3		验收要求	验收说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相关要求及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响应内容、采购合同约定内容进行履约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单》
4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2、完成项目完成80%，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0% 3、最终成果通过验收并签署《验收确认书》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10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5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比例(%): 5 缴纳说明：缴纳说明：①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电汇转账方式或保函、保证担保、保险、汇票和本票等非现金方式。②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金额的5%。 ③履约保证金递交的时间：采用电汇转账形式的在签订合同前由中标单位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账户，详细汇款账户签订合同前另行给定。采用非现金方式的在签订合同前出具证明材料并交由采购人审查。 本项目履约验收结束并验收合格后28日内办理退还手续，承包人需按采购人要求报送项目验收相关资料。

2.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阿鲁科尔沁旗博物馆馆藏文物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馆藏文物资源数字化保护：

（一）三维采集加工（176件）

1.文物三维采集指标：

- （1）中、小型馆藏文物（1-30cm）3D 精度 $\leq 0.025\text{mm}$ ；
- （2）大、中型馆藏文物（30cm以上）3D精度 $\leq 0.05\text{mm}$ ；

2.纹理采集指标：

- （1）单件文物拍摄角度（俯视45度、平视0度、仰视45度），每个角度 ≥ 30 张照片；
- （2）单件文物采集图像数量 ≥ 90 张；
- （3）单张影像像素 ≥ 5000 万像素；
- （4）最终纹理拍摄采集完整率 $\geq 99\%$ ；
- （5）图像格式：RAW（NEF）、JPG；
- （6）色彩校准：ColorChecker Digital SG，并提校准参考；
- （7）色彩均匀性（多张照片之间的色彩一致性） $\geq 90\%$ 。

3.成品交付指标：采集成果：点云（Ply/Xyz）；

4.后期处理成果指标：

- （1）线上应用级模型精度为三角面或四边面 ≥ 3 万面；
- （2）线下应用级模型精度为三角面或四边面 ≥ 30 万面；
- （3）存档级模型精度为三角面或四边面 ≥ 300 万面；
- （4）单张纹理贴图分辨率 $\geq 8192*8192$ ；
- （5）尺寸误差： $\leq 0.1\text{mm}$ ；
- （6）色彩还原：还原为自然光照条件下物体表面色彩；
- （7）数据输出格式：STL、OBJ等通用三维模型格式；
- （8）提供 Base color、Normal、Occlusion、Roughness、Metallic贴图；
- （9）贴图格式：png/tga/jpeg/tiff常用贴图格式（按项目需求只保留需要格式，其余可删除）
- （10）贴图边缘融合自然、无接缝，贴图精度 $\leq 0.1\text{mm}$ 。
- （11）配套模型浏览工具，确保所有模型能够正常预览；

5.环境安全标准：

- （1）保证文物安全，纹理拍照使用LED冷光源；
- （2）采集时不与文物直接接触，保证文物的安全性；
- （3）采集时不会在文物上粘贴任何介质或标志物；
- （4）拍摄采集设备与藏品保持在安全距离；
- （5）在采集过程中在博物馆方有专业资质人员的陪同下进行采集；
- （6）采集条件不会低于陈列条件，温度、湿度、光照、粉尘等条件都在文物保护范围之内；
- （7）为保证采集环境的稳定性，为采集场所搭建文物保存环境监测系统，对采集区域内环境进行实时监测，环境监测系统包括1台无线温湿度监测终端、1台无线紫外光照监测终端、1台无线二氧化碳监测终端、1台无线甲醛监测终端、1台无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监测终端、以及1套采集环境监测系统软件，具体要求如下：

1) 无线温湿度监测终端要求：温度测量范围：-20~70℃；测量精度： $\pm 0.3^\circ\text{C}$ ；湿度测量范围：0~100%RH；测量精度： $\pm 2\%\text{RH}$ ；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

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2) 无线紫外光照监测终端要求：光照度测量范围：0.1~2000lux；测量精度：±4%示值；紫外测量范围：0.01~230μW/cm²(波长365nm±5nm)；测量精度：±8%；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3) 无线二氧化碳监测终端要求：二氧化碳测量范围：0~2000ppm；精度：60ppm±2%示值；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4) 无线甲醛监测终端要求：测量范围：0~10ppm；测量精度：0.02ppm±4%示值；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5) 无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监测终端要求：测量范围0~20ppm(异丁烯)；分辨率：0.01ppm；精度：0.1ppm±8%示值；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6) 采集环境监测系统软件要求：具有监测点位和参数设置、专业数据分析、列表或图示化显示、实时报警、历史数据查询等功能。系统软件应安全可靠，需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二级（或以上）测评要求。

(二) 二维采集加工（238件）

1.图像采集标准：

(1) 单件藏品采集数量：≥24张；

(2) 图像格式：JPEG+RAW（单张RAW生图数据大小≥50MB）；

(3) 单张采集图像分辨率：≥5000万像素；

(4) 立体文物采集像素：分辨率≥300dpi；

(5) 立体文物采集角度：藏品拍摄正视图、俯视图、侧视图、全景图、局部图、底部图、特征图；

(6) 原始数据采用RGB色彩模式，色彩深度24bit；

(7) 色彩校准：ColorChecker Digital SG，并提校准参考。

2.交付标准：

(1) 单件藏品交付数量：≥24张；

(2) 图像格式：JPEG+RAW（单张RAW生图数据大小≥50MB）；

(3) 有效分辨率：≥5000万像素；

(4) 像素：光学分辨率≥300dpi；

(5) 采集角度：藏品必须拍摄正视图、俯视图、侧视图、全景图、局部图、底部图、特征图；

(6) 原始数据应采用RGB色彩模式，色彩深度24bit；

(7) 色彩校准：ColorChecker Digital SG，并提校准参考；

3.环境标准：

(1) 拍摄光源显色性：CRI>95；

(2) 光照色温：5500±500K；

(3) 采集环境须满足文物拍照安全标准；

(4) 图像构图完整，色温准确颜色无误差；

4.安全标准：

(1) 保证文物安全，纹理拍照使用LED冷光源；

- (2) 采集时不与文物直接接触，保证文物的安全性；
- (3) 采集时不可在文物上粘贴任何介质或标志物；
- (4) 拍摄采集设备应与藏品保持在安全距离；
- (5) 在采集过程中应在博物馆方有专业资质人员的陪同下进行采集；
- (6) 采集条件不得低于陈列条件，温度、湿度、光照、粉尘等条件都在文物保护范围之内。
- (7) 为保证采集环境的稳定性，为采集场所搭建文物保存环境监测系统，对采集区域内环境进行实时监测，环境监测系统包括1台无线温湿度监测终端、1台无线紫外光照监测终端、1台无线二氧化碳监测终端、1台无线甲醛监测终端、1台无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监测终端、以及1套采集环境监测系统软件，具体要求如下：
 - 1) 无线温湿度监测终端要求：温度测量范围：-20~70℃；测量精度：±0.3℃；湿度测量范围：0~100%RH；测量精度：±2%RH；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 2) 无线紫外光照监测终端要求：光照度测量范围：0.1~2000lux；测量精度：±4%示值；紫外测量范围：0.01~230μW/cm²(波长365nm±5nm)；测量精度：±8%；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 3) 无线二氧化碳监测终端要求：二氧化碳测量范围：0~2000ppm；精度：60ppm±2%示值；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 4) 无线甲醛监测终端要求：测量范围：0~10ppm；测量精度：0.02ppm±4%示值；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 5) 无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监测终端要求：测量范围0~20ppm(异丁烯)；分辨率：0.01ppm；精度：0.1ppm±8%示值；安全性能：为确保文物安全，采用安全设计，具有防爆功能；
 - 6) 采集环境监测系统软件要求：具有监测点位和参数设置、专业数据分析、列表或图示化显示、实时报警、历史数据查询等功能。系统软件应安全可靠，需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二级（或以上）测评要求。

二、博物馆综合管理平台建设：

（一）博物馆藏品管理系统（1套）

- 1.对藏品征集、登记、入库、出借、保护、修复、注销等各个环节进行记录上传、分类、查询、管理；
- 2.可根据征集时间、文物类型以及文物名称进行详情搜索；
- 3.对文物相关的数字资源，包含二维图片、三维模型、已有的视频、音频及相关论文资料进行管理、上传/下载等功能；
- 4.对接馆内现有的文物普查系统中文物数据的导入（迁移）；
- 5.明确库区的划分、功能定位、文物存放状况；
- 6.用户权限管理。
- 7.藏品管理系统内容包括首页、藏品检索、藏品展览、藏品管理、藏品征集、文物鉴定、修复管理、库房管理、用户管理等功能。

（二）博物馆数字资源信息管理系统（1套）

- 1.对文物数字资源数据进行采集存储、上传、分类；

- 2.对文物数字资源数据提供标准/高级查询、分类查询;
- 3.文物数字资源数据上传/下载功能;
- 4.对文物数字资源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 5.文物基本信息录入功能;
- 6.用户权限管理;
- 7.系统监控。

(三) 服务器 (1台)

- 1.CPU: 不低于10核, ≥ 20 线程, 频率 $\geq 2.1\text{GHz}$;
- 2.内存: $\geq 16\text{G} \times 2$;
- 3.硬盘: $\geq 4\text{T SATA} \times 2$;
- 4.RAID: 8222×1 ;
- 5.电源: $\geq 550\text{W} \times 2$;
- 6.网卡: 双口千兆;
- 7.导轨 $\times 1$ 。
- 8.须含标配机柜

(四) 移动硬盘 (3台)

- 1.存储容量: $\geq 4\text{T}$;
- 2.标配USB3.0高速传输并向下兼容USB2.0, 适配兼容Win&Mac双系统。

(五) 移动硬盘 (2台)

- 1.存储容量: $\geq 10\text{T}$;
- 2.标配USB3.0高速传输并向下兼容USB2.0, 适配兼容Win&Mac双系统。

三、博物馆数字化展示利用:

(一) 多媒体数字互动展示柜建设

1、多媒体数字互动展示柜系统(2套)

- (1) .支持动画播放、文物信息查看功能;
- (2) .系统支持无人值守、无人操作动画播放模式;
- (3) .支持用户点赞, 查看数据统计功能;
- (4) .博物馆特色主题界面UI、UE、风格设计;
- (5) .支持文字、高清图片、音频、3d动画、视频等形式交互功能;
- (6) .支持三维模型、旋转、缩放、平移等互动操作功能;
- (7) .支持远程开关机、信息推送。

2、OLED多媒体互动展柜 (2台)

1.展柜柜体要求

- (1) 规格: $860 \times 860 \times 2200\text{mm} (\pm 2\text{mm})$;
- (2) 展示柜整体框架: 独立柜采用不低于 $40 \times 40 \times 1.5\text{mm}$ 冷拔钢管型材经切割、钝化、调直、表校、胎具校正后采用气体保护焊焊接(焊口无氧化现象)增加焊接强度。
- (3) 焊接成形后, 经时效处理状态达到T5及以上性能完毕后, 用专业设备磨平打光, 防锈处理后采用静电氟碳喷涂工艺, 柜体结构水平及垂直度 $\pm 3\text{mm}$, 并设计有水平调节装置。
- (4) 金属表面做防锈蚀处理, 框架结实、牢固, 散热性好。承载能力达到每平方米承载展品质量不少于 500kg 的要求, 具备抗冲击力、防砸、防撬及不易变形的功能。

(5) 采用低反射夹胶玻璃，需选用厚度 $5+0.76+5$ (mm)及以上规格低反射夹胶玻璃，可见光透射比 $\geq 97\%$ ，可见光反射比 $\leq 1\%$ ，夹胶可防99.99%的紫外光。

(6) 展柜专用铝型材应采用铝锰合金材料生产，时效状态为T5及以上，韦氏硬度 ≥ 8 ，壁厚不小于3mm，铝型材由专用螺栓与展柜龙骨连接牢固。

▲ (7) 展柜所使用的铝型材应满足GB/T5237.1-2017要求，要求抗拉强度 $\geq 1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8\%$ ，维氏硬度 $\geq 58\text{HV}$ ，韦氏硬度 $\geq 8\text{HW}$ 。（提供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封面具有CMA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8) 展柜使用LED小射灯照明，显色性 $> 92\%$ ，色温3000k/4000K，照度可调节。照度在可调，可以均匀照亮整个展示区域，产生良好的展览效果，不会对文物造成损害；

(9) 具备良好的密闭性能，柜体气密性（换气率） $\leq 0.5\text{d}^{-1}$ ；

(10) 柜体所使用密封胶或密封条拉伸强度不小于7.0Mpa。断裂伸长率不小于300%。撕裂强度不小于15KN/M。永久变形率不大于8%。硬度HA为 60 ± 5 。使用寿命原则上不低于两年；密封胶采用双组分、中性固化结构胶，具有耐臭氧、耐紫外线等优越的气候性能，耐高低温可在 $-50^{\circ}\text{C}\sim +100^{\circ}\text{C}$ ，具有良好的特强粘接力和弹性。

(11) 玻璃与铝型材的安装为玻璃嵌入铝型材的“U”型槽内，槽深30~40mm之间，玻璃与“U”型槽底的连接处为 $\geq 2\text{mm}$ 厚的U形硅橡胶垫层，铝型材与玻璃之间不直接接触，确保玻璃的安全性。

(12) 玻璃与“U”型槽两侧的间隙各为2-3mm便于密封胶的密封，用中性双组分环保密封胶密封，具有无气味、无挥发性，使展柜达到更好的强度及密封效果。

(13) 柜内空气质量：展柜内甲醛含量 $\leq 0.05\text{mg/m}^3$ 、苯含量 $\leq 0.05\text{mg/m}^3$ 、TVOC含量 $\leq 0.5\text{mg/m}^3$ 。

(14) 采用1.5mm及以上冷轧钢板，经剪切、开槽、冲孔、去角、折弯等专业设备成型后，与龙骨连接采用气体保护焊焊接，采用粉末喷涂工艺，柜体结构水平及垂直度 $\pm 3\text{mm}$ 。

▲ (15) 展柜所使用的饰面钢板应满足GB/T13237-2013要求，要求抗拉强度位于(335~470)N/mm²范围内，断后伸长率 $\geq 25\%$ ，弯曲试验后，试样弯曲外表面无目视可见的裂纹、断裂或起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封面具有CMA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

(16) 平面尺寸 $\pm 1\text{mm}$ ；材料接口缝隙 $\leq 2.0\text{mm}$ 。喷涂后长度与宽度偏差为 $\pm 1\text{mm}$ ；喷涂后对角线偏差 $\pm 0.7\text{mm/m}$ 。采用粉末喷涂工艺，颜色可根据用户要求进行电子调色制作。粉末喷涂光泽度不大于 30° ，喷涂前对工件表面平整度、漏磨处进行检验。涂层均匀，厚度为40-60um,表面无漏青、无桔皮、无褶皱、无划伤等现象。

2.显示模块;

(1) 液晶面板尺寸： $\geq 55"$;

(2) 分辨率： $\geq 1920\times 1080$;

(3) 刷新率： $\geq 120\text{Hz}$;

(4) 透明度： $\geq 38\%$;

(5) 有效显示范围： $\geq 1209.6(\text{H})\times 680.4(\text{V})$;

(6) 背光类型：OLED自发光;

- (7) 亮度: $\geq 400\text{nit}/150\text{nit}$ (center 1 point.typ.);
- (8) 对比度: $\geq 150000:1$;
- (9) 响应时间: $\leq 8\text{ms}$;
- (10) 可视角度: $\text{Min}60/60/60/60$;
- (11) 信号接口: DP输入1路: $1920\times 1080\text{P}$ 向下兼容;
- (12) 电源输入电压范围 $\text{AC}100\sim 240\text{V}, 50/60\text{Hz}$;
- (13) 功耗 $<180\text{W}$;
- (14) 工作环境温度 $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 (15) 相对湿度 $10\%\sim 90\%$;
- (16) 外形尺寸透明区域尺寸 $1235\times 703.4\text{mm}$;

3.音频系统模组

- (1) 接口: 3.5mm音频;
- (2) 理论功率: 20w以下;
- (3) 灵敏度: $\geq 85\text{db}$;
- (4) 信噪比: $\geq 85\text{db}$;
- (5) 扬声器数量: ≥ 2 个;
- (6) 阻抗: $\geq 4\Omega$;

4.控制模块:

- (1) CPU: ≥ 12 核心20线程, 频率 $\geq 2.1\text{GHz}$;
- (2) 内存: $\geq 16\text{G}$;
- (3) 显卡: 独立显卡, 显存 $\geq 4\text{G}$;
- (4) M2.0: $\geq 512\text{G}$;
- (5) SSD: $\geq 500\text{G}$ 。

5.触控模块参数:

- (1) 类型: XTA;
- (2) 触控点数: ≥ 40 点;
- (3) 尺寸大小: ≥ 55 寸;
- (4) 触控偏差: $\leq 0.5\text{mm}$;
- (5) 扫描速度: ≤ 8 毫秒/帧;
- (6) FPS: ≥ 120 ;
- (7) 透光率: $\geq 93\%$;
- (8) 传输方式: USB不低于2.0;

(二) 数字墙互动体验系统建设

1、数字墙互动体验系统 (1项)

(1) .系统图像格式与分辨率支持: 兼容JPG、PNG、TIFF、BMP等格式, 支持8-16位深无损图像加载, 支持4K-8K超高清图像实时解码。

(2) .系统分类与检索: 支持按文物年代、类型、材质、出土地点等维度自定义分类标签, 支持关键词检索。

(3) .支持触控交互: 支持多人电容触控操作 (≥ 10) , 触控响应时间 $\leq 30\text{ms}$, 触控精度 $\leq 2\text{mm}$;

(4) .支持文物三维数字模型数据格式如 (Obj/FBX/stl通用格式); 支持模型旋转、缩

放、拖拽平移等互动操作功能；

(5) .多媒体联动：单张文物图像可关联1-5个多媒体文件（3D动画、音频、视频、图片、文字简介等）点击图像指定区域可触发多媒体查看。

(6) .场景化动态展示：系统支持照片流水瀑布动画效果播放（≥5种）；

(7) .用户互动功能：支持游客扫码保存文物图像、支持用户点赞，查看数据统计功能；

(8) .系统支持无人值守、无人操作动画播放模式；

(9) .支持开关机系统文字信息批量更新。

2、拼接单元（2x4）横版（8台）：

(1) .拼接单元尺寸：≥50寸；背光形式：LED；

(2) .面板类型：原装DID屏；

(3) .物理拼缝（双边框）：≤3.5mm；

(4) .单屏分辨率：≥1920×1080（FHD）（16:9）；

(5) .对比度：≥4500:1；

(6) .亮度：≥500cd/m²；

(7) .响应时间（灰阶）：≤6ms；

(8) .显示色彩：≥1677万色；

(9) .连接方式：VGA、DVI、HDMI、BNC、RS232；

(10) .可视角度：≥178度；

3、线材辅材及支架（1套）

(1) .包含：屏幕配置图像拼接处理器、信号驱动器、转换模块、电源模块、配套音响；

(2) .机柜或落地支架安装（根据客户现场实际情况确认）；

(3) .支持红外多点触摸框（≥10点）；

(4) .配套钢化玻璃面板（厚度≥5mm）；

(5) .拼接屏专用HDMI(DVI) 高清信号线材；

(6) .USB转232\232转网口（1套）

(7) .USB 3.0延长线（≥3米）1条；

(8) .需要对屏幕校色调试（无偏色、阴阳屏）；

(9) .屏幕显示支持点对点像素输出；

(10) .安装时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做简装封边美化处理；

4、图形渲染主机(1台)

(1) .CPU:核心≥8，线程≥16，主频≥2.5GHz；

(2) .内存：≥16GB；

(3) .显卡：独立显卡，显存≥8G；

(4) .SSD:≥500G M2.0；

(5) .硬盘：≥1T 7200MB；

(6) .电源≥500W；

(7) .配置鼠标、键盘；

5、8K多屏融合器（2台）

	(1) .支持4K/8K点对点拼接； (2) .分辨率：单台输入最高分辨率3840×2160@60HZ, 5760×1200@60HZ ,1920×3240@60HZ ,7680×1200@60HZ ,1920×4320@60HZ及向下兼容； (3) .输入接口：不少于1路DP输入, 1路HDMI输入； (4) .最高视频像素频率：600MHz； (5) .输出接口：HDMI×3/HDMI×4； (6) .电源：12V/2A； 6、高清音响（1套） 1.发射机： (1) 频率响应20Hz-20KHz ±1dB； (2) 信噪比≥75dB； (3) 扬声器阻抗6-8Ω； (4) 蓝牙版本不低于5.0； (5) 蓝牙距离不低于10米； 2.音响箱体（X2）： (1) 频率响应30Hz-20KHz； (2) 功率≥80W； (3) 阻抗≥8Ω； (4) 灵敏度≥90dB； (5) 信噪比≥90dB； (6) 箱体材料≥12mm木质箱体； (7) 无线通信。 注：供应商响应文件里须提供关于本项目整体服务内容及成果提交内容等的《保密协议书》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或几条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原则

2.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规定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磋商】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任意一种均可：1.供应商2024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2.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无欠税证明或银行入账单或其他缴纳凭证） 2.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其他缴纳凭证）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须提供（1）经“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2）经“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的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注：①上述信息可在评标现场进行核实；②招标文件中的“税收违法黑名单”等同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	--

2.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评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
-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7.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2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投标产品技术要求	根据投标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中“主要技术要求” 章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标“▲ ”项为主要技术参数，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佐证资料，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者得6分，技术参数的佐证材料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的，扣3分，扣完6分为止。 。	6.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技术综合保障	一、环境监测终端需安全可靠，具有防爆功能，提供防爆检测机构出具的无线温湿度监测终端、无线紫外光照监测终端、无线二氧化碳监测终端、无线甲醛监测终端、无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监测终端的防爆合格证复印或扫描件，每提供一项防爆合格证得2分，最多得10分，不提供或者不符合要求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 二、为便于集中管理，要求采集环境监测软件系统，能够将数据传输到环境监测平台，系统软件应安全可靠，需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二级（或以上）测评要求。（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市级或以上级别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出具的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结果通知书，要求级别为2级或以上）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3分，不提供或者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三、互动展示系统控制软件：软件系统安全可靠，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二级（或以上）测评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出具的互动展示系统控制软件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结果通知书，要求级别为2级或以上的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3分，不提供或者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四、藏品管理系统：软件系统安全可靠，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二级（或以上）测评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部门出具的藏品管理系统软件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结果通知书，要求级别为2级或以上的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3分，不提供或者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19.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系统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文物数字化技术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需求分析；②文物三维扫描采集加工方案；③文物二维扫描采集加工方案；④数字化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包含藏品管理系统、数字资源信息管理系统）；⑤数字化成果展示与利用方案等；以上方案完整、科学、切实可行且完全满足上述内容要求的得10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出现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项目信息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的任何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互动展柜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互动展柜方案进行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技术路线；②生产工艺；③结构图④效果图等。以上方案完整、科学、切实可行且完全满足上述内容要求的得8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出现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项目信息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的任何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进度计划；②项目团队；③施工方案④文物安全保障措施等。以上方案完整、科学、切实可行且完全满足上述内容要求的得8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出现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项目信息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需求理解与分析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需求理解与分析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文物多维度信息采集与加工方面需求理解与分析；②智慧化文物藏品管理方面需求理解与分析；③文物数字化资源管理方面需求理解与分析。④自由组合互动式展墙方面需求理解与分析。以上方案完整、科学、切实可行且完全满足上述内容要求的得8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出现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项目信息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智慧化文物藏品管理系统与文物数字化资源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及后续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智慧化文物藏品管理系统与文物数字化资源管理系统建设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系统概述；②功能设计；③效果图设计等内容；④质保期服务内容承诺，保修期外服务承诺⑤响应方式、时间，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⑥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包含人员、技术支持、响应承诺）。以上方案完整、科学、切实可行且完全满足上述内容要求的得6分，每缺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出现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项目信息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的任何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文物保护、安全管理与保密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文物保护与安全管理进行综合评分，文物保护与安全管理包括但不限于：①实施前准备措施②文物安全稳定保护措施③危及文物安全的隐患排查措施④保密制度⑤人员保密方案及数据及档案的保密措施；以上方案完整、科学、切实可行且完全满足上述内容要求的得5分，每缺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出现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项目信息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不合理、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的任何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服务团队	投标人拟投入项目服务人员：①具有计算机及应用专业高级职称的；②具有文物博物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的；③具有电子信息工程业中级或以上职称的；④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下属机构颁发的软件技术开发工程师、高级数据安全工程师的；每投入一名得得2.5分，最多得10分；注：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和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3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未提供不得分。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同类项目业绩	2022年3月(含)至今，投标人服务并完成过博物馆数字化保护相关项目，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证明（三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综合实力	投标人具备①三维建模制作、②文物高清图片制作、③互动展示系统、④藏品管理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每有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8.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